

各位代表:

受市政府委托,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向大会书面报告全市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请予审议。

### 一、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0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形势,全市上下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坚持新发展理念,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上迈出了新步伐。

(一)经济实力稳步增强。积极推进稳经济60条、支持民营企业发展、服务业“双十”行动等政策落地见效,经济运行稳定向好。粮食产量稳定在30亿斤,新建高标准农田20万亩,我市被评为全国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示范市。农业“六大”特色产业发展壮大,黑猪饲养量分别同比增长28%和284%。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发展到3219家。实施工业转型升级行动,“一企一策一专班”包保措施成效显著,改变鑫达钢铁经营模式,支持广而济、巨峰生化等企业复产扩能,累计为企业减免税费1.87亿元。“211555”产业产值占全市工业比重达到85%,规上工业总产值、增加值分别增长26.5%和14.5%。开展服务业专项攻坚行动,出台《关于提振消费促进经济稳增长实施意见》,通过城市节、千企促销、网络直播、消费券等刺激措施,社会消费逐步恢复。预计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3.3%,其中私营企业增长65.3%。

(二)投资活力显著提升。实施“三抓”“三早”,投资增长专项攻坚等行动,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5%。开工建设327个500万元以上项目,完成投资181.68亿元。谋划储备亿元以上重大项目225个,新基建“761”工程项目443个,“十四五”首期拟实施5000万元以上重大工程项目287个。粮食全其美手抓饼、厚德食品、300万枚卤蛋、辽矿集团10兆瓦光伏发电等54个项目投产运行。东丰国际梅花鹿创投园、吉林双天生态农业产业园、巨峰生化20万吨山梨酸等项目加快推进。中医学大厦改扩建、现代职教园区等35个项目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23.89亿元。全面扩大对外交流合作,出台《辽源市与绍兴市对口合作实施方案》,双方各层级互访交流形成常态。开展吉商大会辽源主题推介等招商活动,域外企业落地36户。抢抓一汽“六个回归”机遇,格致汽车、启星铝业等企业全面融入一汽集团供应链体系,新能源汽车配套产业基地建设取得重要进展。

(三)改革创新扎实推进。以“五大改革”为牵引,经济体制、农业农村、生态文明等重点领域改革纵深推进。厂办大集体改革基本完成,辽矿集团总医院转为市人民医院。“最多跑一次”事项达到97.7%,网上办事率达90.2%,企业开办时限压缩至1个工作日以内,企业投资项目开工审批压缩到50个

各位代表:

受市政府委托,市财政局向大会书面报告《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代表提出宝贵意见。

### 一、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是全面实施“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全市财政工作紧紧围绕市八届八次全体会议批准的预算,积极应对经济下行、有效税源不足、偿债压力加大等困难和挑战,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紧紧围绕全市经济发展大局,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等各项工作,大力提质增效,更加积极有为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全力以赴打好“三大攻坚战”,有力有效支持了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收入情况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收入完成17.03亿元,同比下降2.4%,完成调整预算的100.7%。其中,市本级完成7.19亿元;龙山区完成1.87亿元;西安区完成0.5亿元;开发区完成1.01亿元;东丰县完成4.06亿元;东辽县完成2.4亿元。

2.支出情况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37.98亿元,增长3.7%。其中,市本级完成45.08亿元;龙山区完成8.08亿元;西安区完成5.22亿元;开发区完成2.08亿元;东丰县完成38.23亿元;东辽县完成39.29亿元。

3.市本级平衡情况  
市本级地方级收入7.19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38.91亿元、债务转贷收入9.33亿元,上年结余收入12.91亿元、调入资金等0.45亿元,收入总计为68.79亿元。市本级财政支出45.08亿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0.69亿元,债务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3.02亿元,支出总计为68.79亿元。收支相抵,当年做到收支平衡。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收入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12.91亿元。其中,市本级完成4.71亿元。

2.支出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29.92亿元。其中,市本级完成11.06亿元。

3.市本级平衡情况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4.71亿元,加上债务转贷收入,上年结余、上级补助收入等12.97亿元,收入总计17.68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11.06亿元,加上上解省支出、调出资金、年终结余等6.62亿元,支出

## 关于辽源市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2021年1月12日在辽源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辽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作日,我市在全国城市信用综合排名上升67位。新登记注册企业增长15%,民营经济主营业务收入增长4.3%。设立企业应急周转基金,组建建设、绿投集团。建立“亩均论英雄”工业企业综合评价体系。辽源经济开发区成功列入全国第三批“双创”示范基地,全面启动创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欧蒂爱袜业等3户企业被列为省新一代信息技术企业试点,博大伟业公共研发服务平台挂牌升级,被认定为全省首批新型研发机构,新增5户省级科技巨头企业,31户企业纳入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库。东北袜业、亿达袜业、福尔泰药业在上海、北京建立研发中心。

(四)城乡面貌显著改善。加快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启动“海绵城市”等8个主体功能区规划编制。城市“双修”工程效果显著,南部新城、北部生态产业新区建设加快推进,龙首山、向阳山等“六山”生态修复工程进展顺利,东辽河城区段、仙人河岸带生态修复基本完成,新增绿地35万平方米。集双高速二源段建成通车,完成北环路22公里中修改造,27项市政工程全面开工,龙山隧道、向阳大路等街路建成通车。敷设供热、燃气、给排水管网94.5公里,雨污分流改造21.4公里。开展“走遍辽源”环境治理活动,拆除违建46.5万平方米。高标准规划建设东丰、东辽县城以及横道河、安恕等10个特色小镇,新建农村公路183公里。持续开展村庄清洁行动,3个乡镇被评为“国家卫生乡镇”,5个村被评为全国文明村镇。新增省级“美丽乡村”16个,省级“3A”示范村30个。

(五)三大攻坚战成果丰硕。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胜利,43个贫困村全部整村脱贫,农村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全部解决,8523名贫困人口全部脱贫,4510人享受低保兜底保障,10个集体和个人荣获省级脱贫攻坚表彰。统筹打好蓝天、碧水、黑土地、青山四大保卫战,大力开展秸秆禁烧和燃煤锅炉专项整治行动,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逐步提高。完成辽河流域污染治理项目43个,中央“回头看”和省环保督察年度17项整改任务全部完成。仙人河黑臭水体全面消除,域内主要河流水质全部达标,东辽河清出出境断面历史性达到四类水体。完成生态造林30.66万亩,治理河道42.7公里,治理裸露山头209处。西安区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和东辽县独立工矿区改造提升纳入国家重点支持范围。开展打击非法集资专项整治行动,积极防范化解债务风险,通过债务重组、活化资金周转等措施,处置政府债务56亿元,利源精制重整取得突破进展,未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

总计17.68亿元,收支相抵,当年平衡。

#### (三)社保资金预算执行情况

1.收入情况  
全市社保资金收入完成36.12亿元。其中,市本级完成32.44亿元。

2.支出情况  
全市社保资金支出完成41.52亿元。其中,市本级完成38.62亿元。

3.市本级平衡情况  
市本级社保资金收入,加上上年结余、上级补助收入、个人缴费收入、利息收入等,与市本级社保资金支出,加上上解省支出、年终结余等,收支相抵,当年平衡。

#### (四)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2020年初,辽源市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103.31亿元。其中,一般债务58.42亿元,专项债务44.89亿元。执行中,政府债务增加23.85亿元,一是获得省政府发行的地方政府新增债券12.28亿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12.28亿元;二是获得再融资债券11.57亿元。其中,再融资一般债务9.75亿元,再融资专项债券1.82亿元。执行中,使用再融资债券、财政资金等偿还到期政府债务本金12.05亿元。2020年末,市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115.11亿元。其中,一般债务57.94亿元、专项债务57.17亿元。

2.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省政府批准辽源市区2020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124.06亿元。其中,一般债务63.57亿元、专项债务60.49亿元。2020年,末市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比省政府批准的政府债务限额低8.95亿元。一年来,本级财政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强化收入征管,确保财政收入均衡平稳。一是加强与税务部门协调,实现信息共享,认真做好税源调查工作,加大对重点行业、重点税源、重点税种的监管力度,做到应收尽收。二是努力挖掘增收潜力,进一步加强对收入征管力度,狠抓非税收入,确保及时足额入库,增加地方财政收入。三是着力优化营商环境,全面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全力支持企业去杠杆降成本,制定了《辽源市促进市区收入增收奖励办法》和《辽源市重点纳税企业奖励办法》,对区级上划市级收入增量部分按七比例返还区级,充分调动区级政府增财增收、组织收入积极性,对于纳税大户地方级增量部分给予适当奖励,激励企业纳税增收,有效促进财政收入与经济协调增长。

(二)积极争取资金,促进经济健康发

(六)民生福祉持续增进。新增城镇就业1.49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11.7万人。城乡低保标准分别提高到月人均550元和年人均4080元。办结20件惠民实事。我市被民政部评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优秀市区。改造老旧小区43个,惠及2.3万城市居民。全域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督导评估认定,职教集团被评为国家级职业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学前教育普惠率达到80%。创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通过国家评审。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不断深化,患者基层就诊比例达到90%以上。沉着有效应对新冠肺炎疫情,31天实现确诊病例治愈、疑似病例排除,全力筑牢排查、检测、隔离三关口,公共卫生能力不断提升。推进“111”平安建设模式,实现社会治理服务“一网共治”。法治政府建设得到加强,食品药品监管力度加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实效,群众信访诉求积极回应。连续5年荣获全国社会治理创新示范城市,连续11年获得省安全生产考核优秀等次。第7次被评为全省“双拥”模范城。第7次全国人口普查登记圆满完成。

在外环境复杂多变、新冠肺炎疫情等不利因素持续影响下,今年的发展成绩来之不易。但我们也清醒地看到,还存在着许多矛盾和问题,主要是:生态环境之危、经济下行之危、偿债能力之危和新冠肺炎疫情之扰相互叠加,结构性矛盾突出,科技创新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就业、物价等民生保障压力较大;城市建设、营商环境、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等领域还存在短板。这些问题都需要引起高度关注,采取切实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 二、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总体思路和主要任务

2021年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十一届八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七届十次全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把握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坚持系统观念,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辽源建设,继续抓“六保”、促“六稳”,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确保“十四五”开好局,以优异成绩向建党一百周年献礼。

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左右,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地方级财政收入增长5%,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以内,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与省调控目标一致,单位GDP能耗力争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经济发展基本同步;围绕以上目标,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保持经济平稳运行。在保市场主体上持续发力,实施“企业服务年”活动,加强对“双集团、巨峰生化等企业”一对一“服务,完善“双停”企业帮扶政策。落实新一轮工业企业三年滚动技术改造工程施工方案,实施技改项目79个。继续开展“三抓”“三早”行动,计划实施500万元以上项目330个,其中新开工项目166个、续建项目164个。拟纳入省“三早”行动的项目58个。加大中央预算内资金争取力度,做好专项债项目谋划、储备、申报工作。全力推动列入省“十四五”规划的长春经辽源至通化高铁、东辽县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等19个重点项目和辽源铝型材新材料产业基地等18项重大项目实施。坚持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努力激活农村消费,吸引域外消费,挖掘消费增长潜力。重点实施辽江城市综合体、汽贸小镇二期等服务业项目,启动北崖生态示范产业新区等重点文旅项目。充分利用背靠长春优势,规范改造现有山庄,启动建设特色民宿项目。牢牢抓住我省发展冰雪万级产业契机,打造冰雪装备制造生产基地、冰雪人才培训和研学基地。

(二)坚持创新核心地位。围绕“211555”产业体系部署创新链,打造科技、产业、人才紧密融合的创新型发展模式,完善科技投入机制。推进“一个产业一个研发平台”建设,鼓励引导格致汽车、华纺静电、博大伟业、厚德食品、诺德高科等企业加快产品研发升级、迭代更新,推进利源精制汽车轻量化研究中心、梅花鹿种源保护中心、东辽黑猪研究中心等研发平台建设。完善“产学研用金介”合作体系,积极嫁接企业与清华大学、吉林大学、中科院长春“一院三所”等62所高校和科研院所深化技术合作。构建“引育留科”体系,探索“人才飞地”模式,加快引入产业科创领军人物、“院士项目”和创新团队。探索“科技小院”“专家工作室”“星期天工程师”等科技驿站模式。继续抓好“152”人才集聚工程落实,打造“专业人才培养地”。继续抓好“双创”“双引”,出台有吸引力的创新创业政策,打破职称评聘、晋级晋升、绩效分配等限制。

(三)不断深化改革开放。深入实施“五大改革”,打造营商环境综合改革示范区,完善债务管控和投融资体制机制,推进财税、

## 关于辽源市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年1月12日在辽源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辽源市财政局

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树立了绩效管理理念,编写了《预算绩效管理知识手册》。积极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从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实行绩效评价与预算执行双监控、深入开展绩效评价以及加强绩效评价结果等方面着手,推进安全全过程绩效管理。2020年,对我市的75个部门和41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有了很大提高。

2020年,全市财政工作经受了严峻的考验和挑战,预算执行情况总体是好的,但是预算执行中仍存在一些矛盾和问题。一是受新冠疫情,有效税源不足,财政收入持续下降,部分重点企业生产经营情况不理想等因素影响,财政增收任重道远。二是“六稳”“六保”“三大攻坚战”、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有增无减,收支矛盾突出,刚性支出增加,财力缺口加大,财政支撑能力较弱。三是防范和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的任务仍然非常艰巨。以上问题和困难有待于今后工作中逐步加以解决。

### 二、2021年预算草案

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之年。做好全市财政工作,责任重大,意义深远。2021年,全市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和市委七届十次全会精神,积极应对外部经济环境变化,全面落实各项财政改革政策,树牢“紧日子”思想,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提高财政收入质量,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支出,为全市经济社会更好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 按照上述原则,编制了2021年预算草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  
1.收入预算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地方级收入预期17.9亿元,增长5.1%。其中,市本级预期7.55亿元,增长5%。

2.支出预算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109亿元,

比上年计划增长1.1%。其中,市本级安排44.07亿元,比上年计划下降2.3%。市本级主要支出安排是: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43亿元;公共安全支出3.56亿元;教育支出3.95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4亿元;卫生健康支出3.36亿元;城乡社区支出1.86亿元;农林水支出1.68亿元;住房保障支出2.8亿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收入预算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11.94亿元,下降7.5%。其中,市本级预期3.87亿元,下降17.9%。

2.支出预算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26.94亿元,下降10%。其中,市本级安排8.49亿元,下降23.2%。

(三)社保资金预算  
1.收入预算  
全市社保资金预算收入预期15.74亿元。其中,市本级预期13.22亿元。

2.支出预算  
全市社保资金预算支出安排14.35亿元。其中,市本级安排12.08亿元。

### 三、2021年财政重点工作

2021年,全市财政工作将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确定的目标和任务,全力抢抓发展机遇,积极应对各项挑战,重点做好以下方面工作:

(一)进一步落实政策,着力培育厚植财源。一是抓政策落地。按照“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的要求,做好财源建设和收入管理工作。用足用好疫情期间出台的各项财政政策支持政策,继续加大减税降费力度,保护好市场主体,促进全市经济平稳运行。二是抓财源培育。充分发挥财政引领作用,强化税源培育举措,大力招商引资,优化营商环境,挖掘潜在税源,开发增量税源。三是抓争资争项。围绕上级财政支持投资领域,紧扣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项目,全力做好项目争取工作。四是抓实征管举措。大力加强非税收入管理力度,加快处置闲置、低效资产,多渠道筹措资金,继续清理盘活使用资金,加大各类结转结余资金管理力度。

(二)进一步加强管理,着力优化支出结构。一是从“紧”预算。严格预算执行管理,提高预算约束力。按照“有预算不超支,无预算不开支”的原则,切实增强预算的严肃性和约束力。坚持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

想,从严从紧编制部门预算。二是强化统筹。加大部门结转资金与年度预算的统筹力度,对于预计结转资金规模较大的项目,不再安排或减少预算安排。继续清理整合专项资金,取消政策到期、预定目标实现等已无必要继续实施的专项,及时调整无法完成目标、执行严重滞后等绩效低下的专项,切实整合政策目标相似、资金投入方向类似、资金管理方式相近的专项。三是着力压减。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非急需项目支出,集中财力投向教育、就业、医疗、保障房等与民生密切相关领域,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市人民。

(三)进一步强化监控,着力防范和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一是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管控和化解地方政府性债务要求。按程序将债务收支纳入预算管理,严格将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资金列入预算,强化预算约束。建立健全地方政府债券项目库,管好用好专项债券资金,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优化债券结构,提高使用效益。二是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严格落实化债计划,采取有力措施化解存量债务特别是隐性债务。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严禁违法违规举债融资行为,对发现的违法违规举债融资行为,按照终身问责、倒查责任的要求,依法依规实施问责。三是注重加强风险监测预警。强化全口径债务动态监测预警,健全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预警和预警机制,做好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工作,积极稳妥防范化解债务风险。

(四)进一步抓好改革,提升财政治理能力。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落实好新修订的《预算法实施条例》,深入推进财政体制改革工作,不断规范财政收支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工作,落实财政事权划分的主体责任,严格落实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要求,按照“五统一”标准,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决算和财务报告、资产管理、债务管理等各环节按一个整体进行规范整合。深入推进中期财政规划编制工作,重点加强项目库建设管理,完善政府预算体系,加强“四本预算”、年度预算与中期财政规划的有机衔接与统筹协调。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拓展预算绩效管理深度和广度,按照勤俭办事的原则,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实施绩效目标“开门红”评审,推进绩效目标编编合法合规、真实完整、科学可行。

各位代表,做好2021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市人大监督,进一步解放思想,抢抓机遇,开拓创新,锐意进取,为加快辽源高质量转型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